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1 年 3 月 31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3.3 其他指标	10
3.4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0
§ 4 管理人报告	11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1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2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4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4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5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6
4.9 管理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相关事项的说明	16
4.10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6
§ 5 托管人报告	17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7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7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7
§ 6 审计报告	18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8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8
§ 7 年度财务报表	21
7.1 资产负债表	21
7.2 利润表	22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3
7.4 报表附注	24
§ 8 投资组合报告	50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5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0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51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52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4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5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5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55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55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5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6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6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8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8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8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58
9.4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人管理的产品情况	59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60
§ 11 重大事件揭示	61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61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61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61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61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61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61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61
11.8 其他重大事件	62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4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64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4
§ 13 备查文件目录	65
13.1 备查文件目录	65
13.2 存放地点	65
13.3 查阅方式	65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	
场内简称	-	
基金主代码	00920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5 月 21 日	
基金管理人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4,891,781.7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	
上市日期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 A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场内简称: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9205	00920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3,205,784.98 份	51,685,996.72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 力争获得长期稳定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发展趋势、政策面、金融市场利率及市场情绪等方面的分析和预测, 综合运用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及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3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7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属于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 通常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 低于股票型基金。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 A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风险收益特征同上。	风险收益特征同上。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余富材	罗菲菲
	联系电话	021-20296222	010-58560666
	电子邮箱	yfc@hffunds.cn	tgbfxjdzx@cmc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00-96326	95568
传真	021-68630069	010-58560798
注册地址	平潭综合实验区金井湾商务营运中心 6 号楼 11 层 03-3 房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088 号上海招商银行大厦 16 楼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邮政编码	200120	100031
法定代表人	张贵云	高迎欣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hffunds.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注册登记机构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088 号招商银行上海大厦 16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0 年 5 月 21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2018 年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 A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 C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 A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 C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 A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6,336,412.43	6,509,186.39	-	-	-	-
本期利润	8,421,962.89	8,693,187.54	-	-	-	-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710	0.0596	-	-	-	-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7.00%	5.89%	-	-	-	-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9.92%	9.61%	-	-	-	-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4,008,217.91	3,733,680.42	-	-	-	-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753	0.0722	-	-	-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8,484,973.33	56,651,380.10	-	-	-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992	1.0961	-	-	-	-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9.92%	9.61%	-	-	-	-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8.68%	0.45%	4.85%	0.30%	3.83%	0.15%
过去六个月	9.90%	0.37%	7.70%	0.40%	2.20%	-0.03%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9.92%	0.33%	8.76%	0.38%	1.16%	-0.05%
----------------	-------	-------	-------	-------	-------	--------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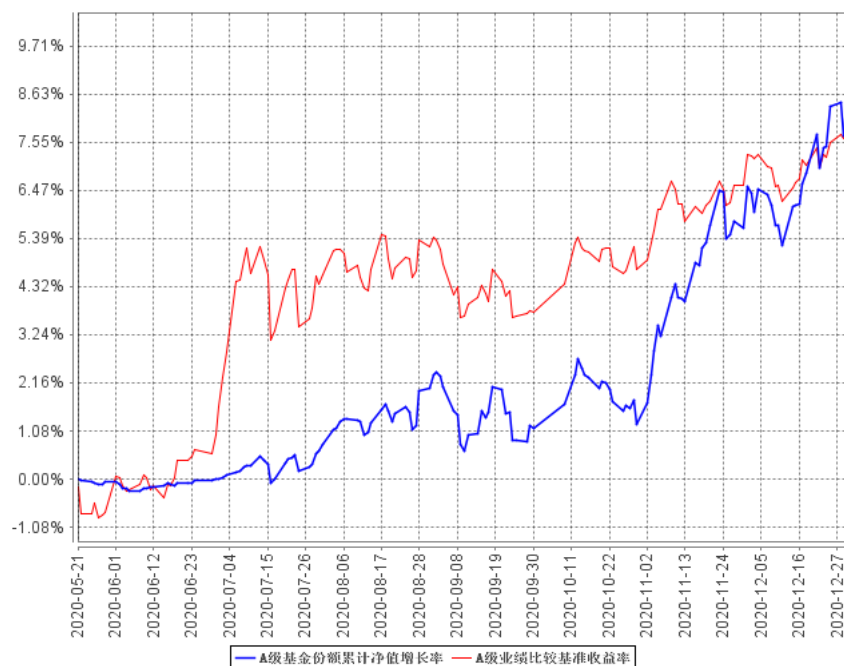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 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准 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8.59%	0.45%	4.85%	0.30%	3.74%	0.15%
过去六个月	9.60%	0.37%	7.70%	0.40%	1.90%	-0.03%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9.61%	0.33%	8.76%	0.38%	0.85%	-0.05%

注：1. 本基金成立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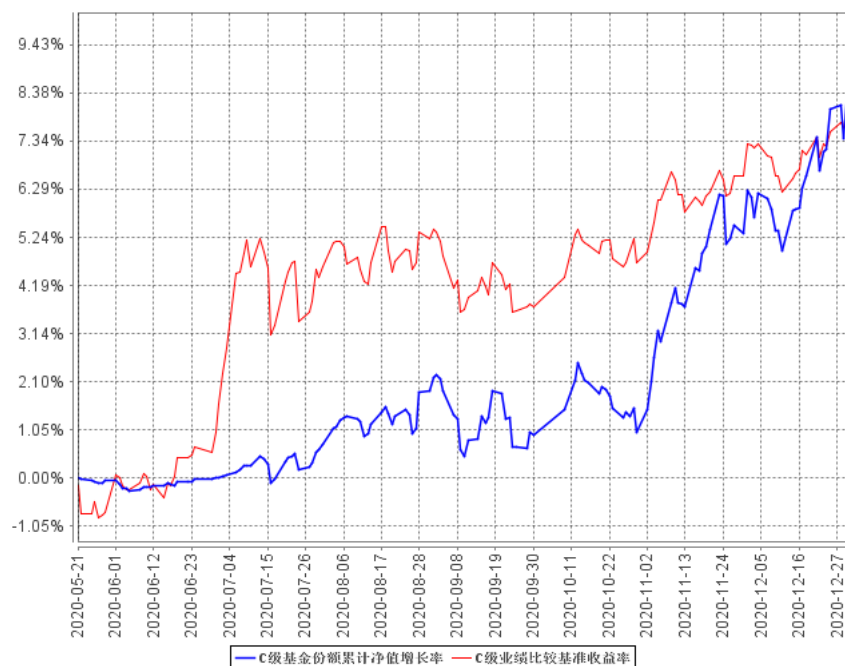
2.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7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3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 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C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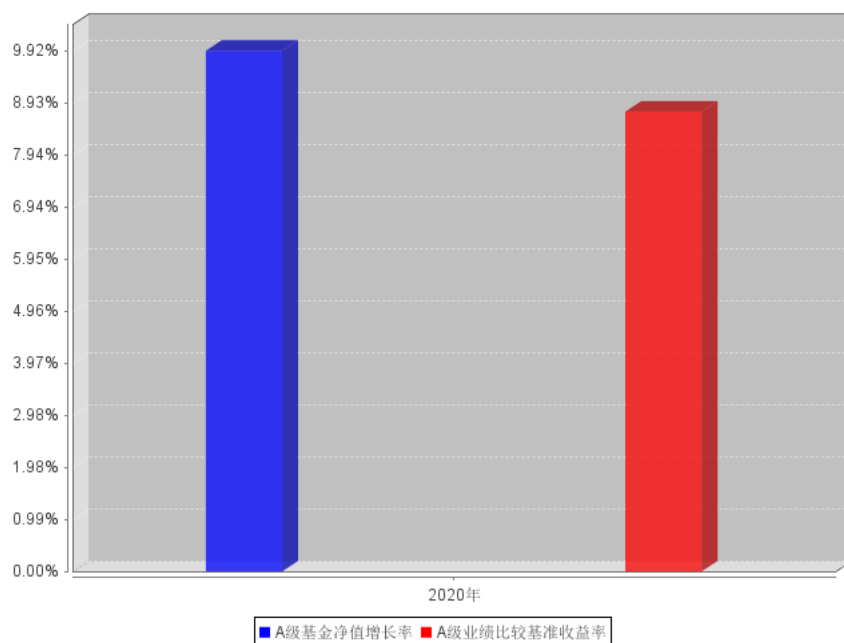


注：1. 本基金成立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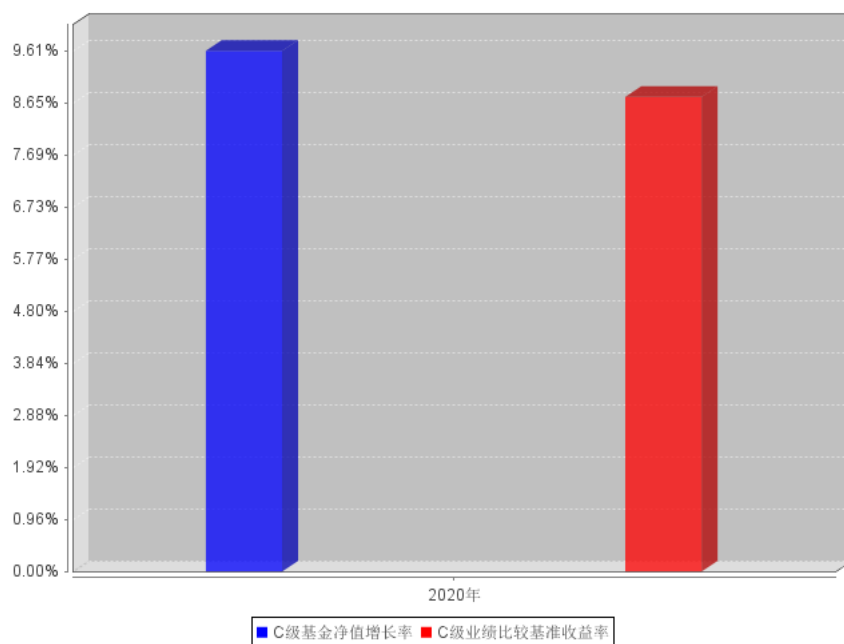
2.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7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30%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级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C级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1. 本基金成立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

2.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7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30%

3.3 其他指标

无。

3.4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自成立日以来未进行过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地为福建省平潭综合实验区，公司主要办公场所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公司股东为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经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289 号文批准，于 2013 年 10 月 25 日成立。2016 年 9 月 23 日，公司股东同比比例增资，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元变更为 14,300 万元。增资后股东出资比例维持不变，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资比例为 76%，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为 24%。2016 年 10 月 24 日，公司法定名称由“华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兴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管理 35 只开放式基金（兴银货币市场基金、兴银鼎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兴银长乐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兴银丰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兴银大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兴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兴银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兴银朝阳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兴银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兴银现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兴银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兴银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兴银长益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兴银长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兴银消费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兴银丰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兴银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兴银汇福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兴银合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兴银上海清算所 3-5 年中等等级优选信用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兴银合丰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兴银汇逸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兴银鑫日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兴银先锋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兴银汇裕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兴银聚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兴银合盛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兴银汇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兴银汇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兴银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兴银合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兴银景气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兴银策略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兴银汇泽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净值总规模超 500 亿元。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袁作栋	基金经理	2020 年 5 月	-	8 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职

		21 日			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夏久盈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19 年 6 月加入兴银基金，现任职于兴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权益投资部。2020 年 2 月起担任兴银收益增强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5 月起担任兴银丰运稳益回报基金经理。
--	--	------	--	--	--

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载明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1.4 基金经理薪酬机制

本基金基金经理不存在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形，无须披露该项。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的制度，并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结合实践予以修订完善。本基金管理人主要从研究的公平、决策的公平、交易的公平、公平交易的监控评估、公平交易的报告和信息披露等方面对公平交易行为进行规范，从而达到保证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目的。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按照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加强了对所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向交易价差的分析，确保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4.3.2.1 增加执行的基金经理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及公平交易管理情况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无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异常交易监控管理的制度，并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结合实践予以修订完善。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疾风知劲草”，2020 年的疫情像一场疾风，对国家治理，公司运营，基金管理都是一场测试。

疫情冲击之下，无论是疫情控制的效果，社会经济体系的稳定，还是国际比较视角下的治理效率，我们的国家治理都体现出强大的竞争优势。经济运行快速恢复，出口实现正增长。2020 年，我国 GDP 为 101.6 万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比 2019 年增长 2.3%。2020 年中国货物贸易进出口总值 32.16 万亿元，同比增长 1.9%。前 10 个月，出口国际市场份额达 14.2%，创历史新高。

疫情冲击之下，我们的金融政策体现出稳重灵活兼具的特征。疫情初始，应急性的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迅速推出，稳定了全社会的预期，十年期国债收益率下探到 2002 年以来的最低点 2.48%。随着疫情数据和经济数据的好转，应急政策退出，体现出强大的稳重自信。债券市场迎来了半年以上的调整，债券类基金也面临较大的管理压力。年底，个别国企债券违约事件爆发，货币政策也相应的灵活微调，债券市场也有所恢复。金融政策的稳定持续，使得我们对未来的发展多了一份平常心和自信心。

即使面临疫情冲击和实体名单等外部冲击，一方面以科创板公司为代表的科技产业仍然在坚定的发展，另外一方面，供给侧改革体现出长效性，上游周期性行业的健康发展超出了我们的预期。同时，在外部冲击之下，优秀公司强大的运营能力比以往任何时候都体现出强大的竞争优势：最优秀的快递公司在疫情严重之时，仍然在高效的运作，单量创出历史新高；最优秀的航空公司即使面临历史上最严峻的运营环境，也顽强的在三季度扭亏为盈；最优秀的银行表现优异，息差、坏账生成率，营收利润各项指标快速改善，全年净利润增速转正；新能源汽车产业链、光伏产业链、都体现出强大的国际竞争优势，产业快速发展，只争朝夕。

产业的健康发展，资本市场也给予了充分的定价。沪深 300 全年涨幅 27.2%，创业板指涨幅 65%，医疗健康，食品饮料等行业的估值达到历史峰值。一方面我们为产业和资本市场的快速发展而欢欣鼓舞，另外一方面又有所担忧：景气度较好的行业或者竞争优势强的公司市场定价过于充分，未来的预期收益率不可避免的要下降。

我们的基金 2020 年 5 月底成立，作为一个“固收+”产品，成立开始就面临债券市场单边快速下行，我们在发行时承诺封闭期采用 CPPI 策略，结果本应提供基础收益的债券资产对于组合是负贡献，我们只能在保证净值稳定的基础上，用极低的股票仓位极为辛苦的积累安全垫。幸不辱命，我们在开放期之后，安全垫积累足够，股票仓位也随之提升，9 月份开始，我们的股票仓位达到 30%以上，进入到正常运作状态。2020 年 5 月 2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基金收益率 9.92%，达到了跑赢理财产品的投资目标，同时我们的最大回撤 1.79%，实现了净值持续稳健的增长。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992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9.92%；截至本报告期末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961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9.6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8.76%。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21 年，我们对于中国的产业发展极具信心。当前，产业发展和资本市场已经形成了良好的互动，资本市场对于优秀的企业给予了充分的激励，企业家们摩拳擦掌，都在努力拼搏。但是，如霍华德马克斯所言，投资是第二层次思维，好公司如果没有好价格，可能预期收益率也不会特别乐观。2021 年，随着金融政策的“不急转弯”，估值过高的品种面临估值收缩的压力，只有那些业绩持续超预期，业绩增速快于估值收缩的品种才能为投资人带来持续的回报。

这对于研究和投资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单纯的买赛道，买龙头可能不是很好的投资策略，投资必须回归到老老实实的基本面研究，详尽地考察估值和业绩的匹配。在一些市场热度不是那么高的领域，比如家居、金融、航空、化工等，我们仍然能够找到一些具有竞争优势，同时估值业绩匹配的优秀公司，这是我们 2021 年的主战场。同时，我们也在密切关注科技、消费类优秀公司的调整情况，等待着风险收益比合适的那一时刻的到来。总之，我们对 2021 年的整体判断是有机会，但是要降低预期收益率，是一个特别需要勤奋的年份。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坚持一切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出发，不断健全完善内控机制，加强内部风险的控制与防范，确保各项法规和管理制度的落实，保证基金合同得到严格履行，推动公司的合规文化和内部风险控制机制的完善与优化。本基金管理人主要监察稽核工作如下：

(1) 加强公司和基金日常运作的合规审核。做好在新基金产品开发、新投资品种、及其他创新业务中法律、合规及风险控制方面的支持，坚持定期对投资、研究、交易、核算、销售等各项业务实施事前、事中、事后的合规性审核，确保基金运作的诚信和合法合规性符合监管要求。

(2) 深入重点专项稽核工作。本基金管理人进一步梳理业务模式、主要监管规则、潜在风险点等，全面、深入地对关键业务领域进行专项稽核，内容涵盖相关业务领域的各个重要环节的内部控制与风险防范，促进制度规章及时更新，优化操作流程，提升业务线合规管理及风控意识。

(3) 进一步规范对投资研究交易特定岗位的通讯管理。对投资研究交易特定岗位通讯工具在交易时间集中管理，并定期或不定期的对其网络即时通讯记录、电话录音等进行抽查，有效地防范了各种形式的利益输送行为。

(4) 强化法规学习，开展内控培训，促进合规文化建设。本基金管理人及时根据新颁布的法律法规开展合规宣传培训工作，通过专题培训、律师讲座、合规期刊等多种形式进一步加强内部合规培训力度，深化基金从业人员合规风险意识，提升职业道德素养，营造良好合规氛围，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地发展。

(5) 完成各种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的信息披露工作。按照法规要求，做好旗下各支基金的信息披露工作，做到信息披露的真实、完整、准确、及时。

在今后的工作中，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坚持一贯的内部控制理念，完善内控制度，提高工作水平，努力防范和控制各种风险，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有关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的职责分工、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的描述

根据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为建立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成立估值小组，明确参与估值流程各方的人员分工和职责。估值小组组长由分管基金事务部的公司领导担任，成员由基金事务部、合规与风险管理部、研究发展部、权益投资部/固定收益部（视会议议题内容选择相关投资方向部门）部门负责人组成。估值小组成员具备应有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分工明确，在上市公司研究和估值、基金投资、投资品种所属行业的专业研究、估值政策、估值流程和程序、基金的风险控制与绩效评估、会计政策与基金核算以及相关事项的合法合规性审核和监督等各个方面具备专业能力。估值小组严格按照工作流程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讨论和决策估值事项。日常估值项目由基金事务部严格按照新会计准则、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执行。当经济环境和证券市场发生重大变化时，针对特殊估值工作，按照以下工作流程进行：由公司估值小组依据行业协会提供的估值模型和行业做法选定与当时市场经济环境相适应的估值方法并征求托管行、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意见，由基金事务部做出提示，对其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是否在 0.25% 以上进行测算，并对确认产生影响的品种根据前述估值模型、估值流程计算，提供相关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以进行估值处理，待清算人员复核后，将估值结果反馈基金经理，并提交公司估值小组。其他特殊情形，可由基金经理主动做出提示，

并由研究员提供研究报告，交估值小组审议，同时按流程对外公布。

2、基金经理参与或决定估值的程度

基金经理参与对估值问题的讨论，对估值结果提出反馈意见，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

3、本公司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没有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已签约的任何定价服务的性质与程度等信息

无。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本报告期本基金没有应分配但尚未分配的利润。

4.9 管理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相关事项的说明

无。

4.10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依法安全保管了基金财产，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本托管人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德师报(审)字(21)第 P00274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持有人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自 2020 年 5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 5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强调事项	—
其他事项	—
其他信息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	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

责任	员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汪润松	刘典昆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1 年 3 月 30 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7.1	6,033,405.62	-
结算备付金		296,588.94	-
存出保证金		85,101.07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107,612,561.61	-
其中：股票投资		37,690,732.41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69,921,829.20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4,000,000.00	-
应收证券清算款		957,320.71	-
应收利息	7.4.7.5	1,317,964.81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75,287.91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120,378,230.67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3,926,802.46	-
应付赎回款		863,752.87	-
应付管理人报酬		62,424.20	-
应付托管费		15,606.04	-
应付销售服务费		5,132.85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170,544.90	-
应交税费		6.60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197,607.32	-
负债合计		5,241,877.24	-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104,891,781.70	-
未分配利润	7.4.7.10	10,244,571.73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5,136,353.43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0,378,230.67	-

1、报告截止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总额 104,891,781.70 份，其中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 A 基金份额净值 1.0992 元，份额总额 53,205,784.98 份；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 C 基金份额净值 1.0961 元，份额总额 51,685,996.72 份。

2、本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生效，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20 年 5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0 年 5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0 年 5 月 21 日(基金 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19,166,401.13	-
1.利息收入		3,889,928.37	-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88,659.62	-
债券利息收入		3,133,547.25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667,721.50	-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0,736,198.10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12,226,389.75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1,626,068.17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5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
股利收益	7.4.7.16	135,876.52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7.4.7.17	4,269,551.61	-

“-”号填列)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270,723.05	-
减：二、费用		2,051,250.70	-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982,400.07	-
2. 托管费	7.4.10.2.2	245,600.01	-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90,244.58	-
4. 交易费用	7.4.7.19	526,519.93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4.06	-
7. 其他费用	7.4.7.20	206,482.05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115,150.43	-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115,150.43	-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0 年 5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5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92,883,966.29	-	392,883,966.2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7,115,150.43	17,115,150.4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87,992,184.59	-6,870,578.70	-294,862,763.29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31,268,319.29	588,307.71	31,856,627.00
2. 基金赎回款	-319,260,503.88	-7,458,886.41	-326,719,390.2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	-	-	-

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04,891,781.70	10,244,571.73	115,136,353.43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	-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	-	-
2. 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	-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张贵云</u>	<u>刘建新</u>	<u>崔可</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215 号文准予注册，本基金首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92,883,966.29 元。《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正式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协议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3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70%。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同时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若干基金行业实务操作。

本基金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 5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本报告期会计期间为 2020 年 5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本基金的业务特点和风险管理要求，本基金将所持有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贷款及应收款项，暂无金融资产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持有至到期投资。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

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各类应收款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项。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根据本基金的业务特点和风险管理要求，本基金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暂无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各类应付款项、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于交易日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贷款及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贷款及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基金对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根据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确定公允价值计量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基金主要金融工具的估值方法如下：

(1) 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以及交易所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

(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按照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估值确定公允价值。

(2)对存在活跃市场的其他投资品种，如估值日有市价的，采用市价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采用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对于发行时明确一定期限限售期的股票，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时股票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按照监管机构或行业协会的有关规定确定公允价值。

(3)对存在活跃市场的其他投资品种，如估值日无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或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会认为必要时，应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4)当投资品种不再存在活跃市场，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会认为必要时，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对应的金额。申购、赎回、转换及红利再投资等引起的实收基金的变动分别于上述各交易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指申购、赎回、转入、转出及红利再投资等事项导致基金份额变动时，相关款项中包含的未分配利润。根据交易申请日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已实现与未实现部分各自占基金净值的比例，损益平准金分为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 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除贴息债外的债券利息收入在持有债券期内，按债券的票面价值和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扣除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逐日确认债券利息收入。贴息债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逐日确认债券利息收入。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在持有期内，按资产支持证券的票面价值和预计收益率计算的利息逐日确认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在收到资产支持证券支付的款项时，其中属于证券投资收益的部分冲减应计利息(若有)后的差额，确认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在返售期内以实际利率法逐日计提。

(2) 投资收益

债券投资收益为卖出债券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债券投资成本与应收利息(若有)后的差额确认。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为卖出资产支持证券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成本与应收利息(若有)后的差额确认。

衍生工具投资收益为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衍生工具投资成本后的差额确认。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于估值日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确认，并于相关金融资产/负债卖出或到期时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报酬、基金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按基金合同及相关公告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计提。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交易费用发生时按照确定的金额计入交易费用。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按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摊余成本在回购期内以实际利率逐日计提。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具体分配方案以公告为准。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事先选择将所获分配

的现金收益，按照基金合同有关基金份额申购的约定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事先未做出选择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支付现金；

(3) 基金收益分配后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该类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4)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之间由于收取费用的不同，将导致在可供分配利润上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5)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7.4.4.12 分部报告

根据本基金的内部组织机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基金整体为一个报告分部，且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与计量基础一致。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 对于在发行时明确一定期限限售期的股票，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不包括停牌、新发行未上市、回购交易中的质押券等流通受限股票，根据《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中基协发[2017]6 号），在估值日按照该通知规定的流通受限股票公允价值计算模型进行估值。

(2)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 号）及《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13 号）相关规定，本基金根据情况决定使用指数收益法、可比公司法、市场价格模型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3) 根据《关于发布〈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的通知》（中基协发[2014]24 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及银行间同业市场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采用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的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2008 年 9 月 18 日《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免征增值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资管产品运营业务, 以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 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2) 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 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 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 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 暂不计缴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股票股息、红利收入, 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 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 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 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 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对于基金从事 A 股买卖，出让方按 0.10% 的税率缴纳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对受让方不再缴纳印花税。

(5) 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6,033,405.62	-
定期存款	-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
其他存款	-	-
合计：	6,033,405.62	-

注：定期存款的存款期限指定期存款的票面存期。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32,221,986.59	37,690,732.41	5,468,745.82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60,965,023.41	59,872,829.20
	银行间市场	10,156,000.00	10,049,000.00
	合计	71,121,023.41	69,921,829.20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103,343,010.00	107,612,561.61	4,269,551.61
项目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	-	-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4,000,000.00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4,000,000.00	-
项目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	-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467.56	-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146.74	-
应收债券利息	1,317,308.38	-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
应收出借证券利息	-	-
其他	42.13	-
合计	1,317,964.81	-

7.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170,544.90	-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
合计	170,544.90	-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357.32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
预提费用	197,250.00	-
合计	197,607.32	-

7.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 A		
项目	本期 2020 年 5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165,719,489.24	165,719,489.24
本期申购	820,125.78	820,125.78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13,333,830.04	-113,333,830.04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53,205,784.98	53,205,784.98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 C		
项目	本期 2020 年 5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227,164,477.05	227,164,477.05
本期申购	30,448,193.51	30,448,193.51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05,926,673.84	-205,926,673.84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51,685,996.72	51,685,996.72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利润	6,336,412.43	2,085,550.46	8,421,962.8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328,194.52	-814,580.02	-3,142,774.54
其中：基金申购款	30,290.26	6,748.43	37,038.69
基金赎回款	-2,358,484.78	-821,328.45	-3,179,813.23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4,008,217.91	1,270,970.44	5,279,188.35

单位：人民币元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利润	6,509,186.39	2,184,001.15	8,693,187.54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775,505.97	-952,298.19	-3,727,804.16

其中：基金申购款	318,905.47	232,363.55	551,269.02
基金赎回款	-3,094,411.44	-1,184,661.74	-4,279,073.18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3,733,680.42	1,231,702.96	4,965,383.38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5月21日(基金合同 生效日)至2020年12月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52,384.08	-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35,793.13	-
其他	482.41	-
合计	88,659.62	-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

7.4.7.12.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5月21日(基金 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12月 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 年12月31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192,795,103.97	-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180,568,714.22	-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2,226,389.75	-

7.4.7.13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5月21日(基金 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12月 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 12月31日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	-1,626,068.17	-

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 差价收入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
合计	-1,626,068.17	-

7.4.7.13.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年5月21日(基金 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12月 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 12月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 付) 成交总额	175,349,845.38	-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 期兑付) 成本总额	173,443,921.26	-
减：应收利息总额	3,531,992.29	-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1,626,068.17	-

7.4.7.13.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7.4.7.13.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无。

7.4.7.13.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无。

7.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7.4.7.14.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无。

7.4.7.14.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7.4.7.14.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无。

7.4.7.15 衍生工具收益**7.4.7.15.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无。

7.4.7.15.2 衍生工具收益 ——其他投资收益

无。

7.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5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35,876.52	-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135,876.52	-

7.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0 年 5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69,551.61	-
——股票投资	5,468,745.82	-
——债券投资	-1,199,194.21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 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 其他	-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
合计	4,269,551.61	-

7.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5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270,721.04	-
其他	2.01	-
合计	270,723.05	-

7.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5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526,344.93	-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175.00	-
交易基金产生的费用	-	-
其中：申购费	-	-
赎回费	-	-
合计	526,519.93	-

7.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5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费用	42,750.00	-
信息披露费	150,000.00	-
证券出借违约金	-	-
银行费用	4,732.05	-
帐户维护费	9,000.00	-
合计	206,482.05	-

7.4.7.21 分部报告

根据本基金的内部组织机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基金整体为一个报告分部，且向

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与计量基础一致。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兴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全资子公司
兴银成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华福证券全资子公司
兴银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华福证券全资子公司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以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7.4.10.1.2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以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7.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以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7.4.10.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以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7.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应支付关联方佣金。

7.4.10.2 关联方报酬**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5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982,400.07	—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490,268.74	—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60%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6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5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45,600.01	—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1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0 年 5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 混合 A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 混合 C	合计
兴银基金	-	127.25	127.25
华福证券	-	40,159.83	40,159.83
合计	-	40,287.08	40,287.08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 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 混合 A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 混合 C	合计
	-	-	-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10%，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如下：

$$H=E \times 0.1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C 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7.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7.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7.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本基金。

7.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0 年 5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33,405.62	52,384.08	-	-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关联交易事项。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7.4.12 期末（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 (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5277	新亚电子	2020 年 12 月 25 日	2021 年 1 月 6 日	新股流通受限	16.95	16.95	507	8,593.65	8,593.65	-
601995	中金公司	2020 年 10 月 22 日	2021 年 5 月 6 日	新股流通受限	28.78	68.71	24,951	718,089.78	1,714,383.21	-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的股票。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银行间市场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交易所市场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无。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董事会（下设“合规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经营管理层（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部门、各职能部门四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并明确了相应的风险管理职能。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同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均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均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银行，申购交易均通过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另外，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本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和上年度末均未持有除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和央行票据以外的需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7.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和上年度末未持有需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7.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和上年度末未持有需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7.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AAA	4,094,219.60	—
AAA 以下	0.00	—
未评级	0.00	—
合计	4,094,219.60	—

本基金上年度末未持有除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和央行票据以外的需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7.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和上年度末未持有需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7.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和上年度末未持有需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7.4.13.3.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7.4.13.3.2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

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审慎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针对性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采用监控基金组合资产持仓集中度指标、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流动性受限资产比例、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以及压力测试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并于开放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监控，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确保本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的匹配与平衡。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为依法上市的股票、债券等资产，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债券投资、结算备付金及存出保证金等。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6,033,405.62	0.00	0.00	0.00	0.00	-	6,033,405.62
结算备付金	296,588.94	-	-	-	-	-	296,588.94
存出保证金	85,101.07	-	-	-	-	-	85,101.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42,980,078.00	24,668,212.80	2,273,538.40	37,690,732.41	107,612,561.61
买入回购金融资产	4,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	4,000,000.00

款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957,320.71	957,320.71
应收利息	-	-	-	-	-	1,317,964.81	1,317,964.81
应收申购款	-	-	-	-	-	75,287.91	75,287.91
资产总计	10,415,095.63	0.00	42,980,078.00	24,668,212.80	2,273,538.40	40,041,305.84	120,378,230.67
负债							
应付交易费用	-	-	-	-	-	170,544.90	170,544.9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3,926,802.46	3,926,802.46
其他负债	-	-	-	-	-	197,607.32	197,607.32
应付赎回款	-	-	-	-	-	863,752.87	863,752.87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62,424.20	62,424.20
应付托管费	-	-	-	-	-	15,606.04	15,606.0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5,132.85	5,132.85
应交税费	-	-	-	-	-	6.60	6.60
负债总计	0.00	0.00	0.00	0.00	0.00	5,241,877.24	5,241,877.24
利率敏感度缺口	10,415,095.63	0.00	42,980,078.00	24,668,212.80	2,273,538.40	34,799,428.60	115,136,353.43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资产总计	-	-	-	-	-	-	-
负债							
负债总计	-	-	-	-	-	-	-
利率敏感度缺口	-	-	-	-	-	-	-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该利率敏感性分析基于本基金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利率风险状况；
	该利率敏感性分析假定所有期限利率均以相同幅度变动 25 个基点，且除利率之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该利率敏感性分析并未考虑管理层为减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

	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和存出保证金均以活期存款利率计息，假定利率变动仅影响该类资产的未来收益，而对其本身的公允价值无重大影响；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款的利息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利息支出在交易时均已确定，不受利率变化影响。		
	该利率敏感性分析不包括在交易所交易的可转换债券与可交换债券。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2019 年 12 月 31 日）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 bp	-177,978.73	-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 bp	181,452.70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基金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主要系市场价格风险。市场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所面临的重大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市场价格风险，并且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37,690,732.41	32.74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69,921,829.20	60.73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107,612,561.61	93.47	-	-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本基金的市场价格风险主要源于证券市场的系统性风险，即从长期来看，本基金所投资的证券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呈线性相关，且报告期内的相关系数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短期内保持不变；		
	以下分析，除市场基准发生变动，其他影响基金资产净值的风险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2019 年 12 月 31 日）
	沪深 300 指数上涨 5%	2,114,131.78	-
	沪深 300 指数下跌 5%	-2,114,131.78	

7.4.13.4.4 采用风险价值法管理风险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等，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40,061,975.15 元，第二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67,550,586.46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分别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本基金交易所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和私募债除外）本期采用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估值数据进行估值，相关固定收益品种的公允价值层次归入第二

层次。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无。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37,690,732.41	31.31
	其中：股票	37,690,732.41	31.3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69,921,829.20	58.09
	其中：债券	69,921,829.20	58.0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00,000.00	3.32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329,994.56	5.26
8	其他各项资产	2,435,674.50	2.02
9	合计	120,378,230.67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2,478,385.36	19.5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289,746.00	4.59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3,296.00	0.03
J	金融业	9,889,305.05	8.59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7,690,732.41	32.74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352	顺丰控股	30,000	2,646,900.00	2.30
2	601601	中国太保	68,100	2,615,040.00	2.27
3	601318	中国平安	29,200	2,539,816.00	2.21
4	600036	招商银行	55,300	2,430,435.00	2.11
5	603799	华友钴业	27,600	2,188,680.00	1.90
6	600885	宏发股份	35,600	1,930,232.00	1.68
7	603833	欧派家居	13,100	1,761,950.00	1.53
8	601995	中金公司	25,043	1,721,308.05	1.50
9	000538	云南白药	14,400	1,635,840.00	1.42
10	600176	中国巨石	81,000	1,616,760.00	1.40
11	601111	中国国航	215,200	1,611,848.00	1.40
12	603599	广信股份	66,201	1,586,837.97	1.38
13	002460	赣锋锂业	14,300	1,447,160.00	1.26
14	600765	中航重机	54,200	1,355,000.00	1.18
15	600456	宝钛股份	21,100	1,099,099.00	0.95
16	601021	春秋航空	18,600	1,030,998.00	0.90
17	600563	法拉电子	9,500	1,021,725.00	0.89
18	600893	航发动力	16,200	961,470.00	0.84
19	300601	康泰生物	4,700	820,150.00	0.71
20	600305	恒顺醋业	33,600	743,904.00	0.65
21	300033	同花顺	4,700	582,706.00	0.51
22	600600	青岛啤酒	5,200	516,880.00	0.45
23	600352	浙江龙盛	34,600	471,252.00	0.41
24	603195	公牛集团	1,900	390,051.00	0.34

25	603816	顾家家居	4,800	338,448.00	0.29
26	600521	华海药业	10,000	338,100.00	0.29
27	002371	北方华创	1,800	325,332.00	0.28
28	600085	同仁堂	13,100	313,090.00	0.27
29	600276	恒瑞医药	2,300	256,358.00	0.22
30	002013	中航机电	22,100	253,045.00	0.22
31	000725	京东方 A	40,700	244,200.00	0.21
32	603697	有友食品	11,500	225,975.00	0.20
33	603317	天味食品	2,500	205,600.00	0.18
34	002318	久立特材	10,000	109,000.00	0.09
35	600285	羚锐制药	8,800	74,536.00	0.06
36	600486	扬农化工	500	66,000.00	0.06
37	603086	先达股份	4,020	62,511.00	0.05
38	603180	金牌厨柜	900	44,955.00	0.04
39	300575	中旗股份	1,000	38,400.00	0.03
40	688158	优刻得	800	33,296.00	0.03
41	605179	一鸣食品	939	16,582.74	0.01
42	605155	西大门	350	10,668.00	0.01
43	605277	新亚电子	507	8,593.65	0.01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36	招商银行	10,576,587.47	9.19
2	601318	中国平安	10,139,250.00	8.81
3	600176	中国巨石	9,919,214.00	8.62
4	002352	顺丰控股	8,831,057.33	7.67
5	600765	中航重机	8,638,238.88	7.50
6	000538	云南白药	7,384,433.00	6.41
7	601111	中国国航	6,864,441.00	5.96
8	600885	宏发股份	6,324,846.74	5.49
9	002013	中航机电	5,576,731.28	4.84
10	603599	广信股份	4,952,369.27	4.30
11	600600	青岛啤酒	4,888,282.00	4.25
12	002258	利尔化学	4,672,747.52	4.06

13	600893	航发动力	4,576,058.00	3.97
14	002025	航天电器	4,481,712.00	3.89
15	603678	火炬电子	4,460,240.00	3.87
16	002460	赣锋锂业	4,397,900.00	3.82
17	600048	保利地产	4,224,601.00	3.67
18	603833	欧派家居	4,145,354.57	3.60
19	300146	汤臣倍健	4,099,440.00	3.56
20	600352	浙江龙盛	4,090,320.88	3.55
21	600563	法拉电子	4,018,187.00	3.49
22	601601	中国太保	3,538,227.00	3.07
23	002594	比亚迪	3,325,534.40	2.89
24	603885	吉祥航空	3,285,668.00	2.85
25	603799	华友钴业	2,903,085.14	2.52
26	603086	先达股份	2,782,202.24	2.42
27	601658	邮储银行	2,762,829.00	2.40
28	603195	公牛集团	2,529,428.00	2.20
29	600456	宝钛股份	2,501,849.00	2.17
30	601995	中金公司	2,447,541.54	2.13
31	000725	京东方 A	2,382,548.00	2.07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36	招商银行	9,786,589.00	8.50
2	600176	中国巨石	9,502,219.60	8.25
3	601318	中国平安	8,100,715.00	7.04
4	600765	中航重机	8,048,497.94	6.99
5	002352	顺丰控股	7,768,154.00	6.75
6	000538	云南白药	5,917,246.42	5.14
7	002013	中航机电	5,880,918.00	5.11
8	002025	航天电器	5,372,196.00	4.67
9	002258	利尔化学	4,926,271.00	4.28
10	600600	青岛啤酒	4,884,030.00	4.24
11	603678	火炬电子	4,874,267.37	4.23
12	600885	宏发股份	4,866,420.17	4.23

13	601111	中国国航	4,792,011.00	4.16
14	300146	汤臣倍健	4,430,371.00	3.85
15	600048	保利地产	4,150,695.00	3.61
16	600563	法拉电子	4,070,929.00	3.54
17	002460	赣锋锂业	3,874,005.00	3.36
18	603599	广信股份	3,869,027.92	3.36
19	600893	航发动力	3,843,382.87	3.34
20	600352	浙江龙盛	3,401,787.00	2.95
21	002594	比亚迪	3,347,925.00	2.91
22	603885	吉祥航空	3,171,224.40	2.75
23	002756	永兴材料	2,927,723.00	2.54
24	601658	邮储银行	2,864,836.00	2.49
25	603697	有友食品	2,756,241.90	2.39
26	603086	先达股份	2,635,665.52	2.29
27	603833	欧派家居	2,613,514.00	2.27
28	603195	公牛集团	2,470,114.00	2.15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12,825,100.81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92,795,103.97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289,251.60	1.12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64,538,358.00	56.0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64,538,358.00	56.05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4,094,219.60	3.56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69,921,829.20	60.73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08604	国开 1805	326,600	32,931,078.00	28.60
2	018006	国开 1702	212,000	21,558,280.00	18.72
3	180208	18 国开 08	100,000	10,049,000.00	8.73
4	110059	浦发转债	12,590	1,281,662.00	1.11
5	113021	中信转债	11,480	1,207,810.80	1.05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8.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量（买/卖）	合约市值（元）	公允价值变动（元）	风险说明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元）					0.00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收益（元）					0.00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元）					0.00

8.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旨在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股指期货对冲系统性风险、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如大额申购赎回等；利用金融衍生品的杠杆作用，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的目的。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进行国债期货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通过对债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国债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国债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国债期货对冲系统性风险、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如大额申购赎回等；利用金融衍生品的杠杆作用，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的目的。

8.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8.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无。

8.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无。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85,101.0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957,320.71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317,964.81
5	应收申购款	75,287.9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435,674.50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59	浦发转债	1,281,662.00	1.11
2	113021	中信转债	1,207,810.80	1.05
3	110067	华安转债	984,286.80	0.85
4	113026	核能转债	620,460.00	0.54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1995	中金公司	1,714,383.21	1.49	流通受限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报告中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总资产或净资产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 级别	持有人 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兴 银 丰 运 稳 益 回 报 混合 A	1,017	52,316.41	0.00	0.00%	53,205,784.98	100.00%
兴 银 丰 运 稳 益 回 报 混合 C	2,646	19,533.63	0.00	0.00%	51,685,996.72	100.00%
合计	3,663	28,635.49	0.00	0.00%	104,891,781.70	100.00%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 A	—	—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 C	8,063.18	0.02%
	合计	8,063.18	0.01%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 A	0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 A	0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 合 C	0
	合计	0

9.4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人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 混合 A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 混合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 年 5 月 21 日）基金 份额总额	165,719,489.24	227,164,477.05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 购份额	820,125.78	30,448,193.51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 赎回份额	113,333,830.04	205,926,673.84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 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3,205,784.98	51,685,996.72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 基金管理人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公告, 张贵云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 张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

(2) 报告期内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无。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自 2020 年 5 月 21 日起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应付审计费 42750.00 元。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的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广发证券	2	403,873,673.59	100.00%	295,351.96	100.00%	-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

		例		成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总额 的比例
广发证券	341,361,696.64	100.00%	4,885,100,000.00	100.00%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推迟披露旗下基金 2019 年年度报告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指定网站	2020 年 3 月 25 日
2	关于旗下基金参与盈米基金费率优惠活动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指定网站	2020 年 4 月 10 日
3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证券时报	2020 年 4 月 17 日
4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	指定网站	2020 年 4 月 17 日
5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证券时报、指定网站	2020 年 5 月 9 日
6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证券时报、指定网站	2020 年 5 月 22 日
7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证券时报、指定网站	2020 年 8 月 6 日
8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指定网站、中数平台	2020 年 9 月 1 日
9	关于旗下基金参与招赢通平台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指定网站	2020 年 9 月 29 日
10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3 季度报告	指定网站	2020 年 10 月 27 日
11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0 年第 3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20 年 10 月 27 日

12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住所变更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指定网站	2020 年 12 月 9 日
----	---------------------------	----------------------------	-----------------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未达到或超过 20%。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准予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2.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 《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的各项公告

13.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处、基金托管人处。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拨打客服电话（40000-96326）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